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2016年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预计2016年度将与关联方华瑞东江微营养添加剂（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微营养”）、深圳市莱索思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莱索思”）、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江威立雅”）、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崇达”）、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崇达”）及深圳市华藤环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藤环境”）发生向关联方购销产品及接受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32,630万元（不含税）。

2016年1月27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董事张维仰先生、陈曙生先生、李永鹏先生及苏启云先生为关联董事，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

本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上限为人民币32,630万元（不含税），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张维仰先生、陈曙生先生、李永鹏先生、苏启云先生、曹庭武先生、兰永辉先生及田华臣先生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型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 年合同签订 金额或预计金额	2015 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未经审计)	占同类业务 比例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深圳莱索思	1,500	761.69	1.34%
	深圳崇达	1,200	937.52	1.65%
	江门崇达	1,500	1,016.72	1.79%
	小计	4,200	2,715.93	4.78%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微营养	12,000	7,768.47	9.97%
	深圳莱索思	20	3.16	0.04%
	东江威立雅	100	18.05	0.22%

	小计	12,120	7,789.68	10.23%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东江威立雅	8,000	4,638.03	7.93%
	深圳崇达	500	457.75	2.26%
	江门崇达	700	480.25	2.38%
	小计	9,200	5,576.03	12.57%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江威立雅	5,000	1,162.56	4.52%
	深圳莱索思	200	126.77	0.22%
	华藤环境	1,000	0	0%
	小计	6,200	1,289.33	4.74%
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	深圳微营养	20	12.34	0.15%
	东江威立雅	800	680.22	8.18%
	华藤环境	90	51.90	0.62%
	小计	910	744.46	8.95%
合计		32,630	18,115.43	-

(三) 2016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年年初至披露日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深圳莱索思	0
	深圳崇达	82.01
	江门崇达	85.36
	小计	167.3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微营养	552.17
	深圳莱索思	0.23
	东江威立雅	1.80
	小计	554.2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东江威立雅	189.33
	深圳崇达	38.12
	江门崇达	56.45
	小计	283.9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东江威立雅	92.87
	深圳莱索思	15.52
	华藤环境	0
	小计	108.39
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租金）	深圳微营养	1.03
	东江威立雅	60.58
	华藤环境	6.91
	小计	68.52
合计		1182.38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基本情况

1、深圳微营养

公司名称：华瑞东江微营养添加剂（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深圳市南山区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东802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饲料添加剂新技术的研发；提供饲料领域的技术服务和技术咨询；从事饲料、饲料添加剂、化工原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批发、进出口。

股东：HERITAGE TECHNOLOGIES ASIA LIMITED（持有其62%股权）；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38%股权）。

深圳微营养201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1,870,812.28元，净利润为人民币4,515,555.76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1,987,618.65元。

深圳微营养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未经审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66,533,842.27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471,429.01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7,459,047.66元。

2、深圳莱索思

公司名称：深圳市莱索思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深圳市宝安区松岗镇碧头第三工业区

注册资本：人民币3,50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环保设备、化工原料的购销（不含易燃、易爆及危险品）；锡产品的销售；偏锡酸、锡酸钠、氢氧化锡、碳酸氢钙、磷酸二氢钙的销售；国内贸易。

股东：深圳市危险废物处理站有限公司（持有其51%股权）；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49%股权）。

深圳莱索思201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66,304,414.13元，净利润为人民币3,330,562.06元，净资产为人民币65,029,297.77元。

深圳莱索思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未经审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4,351,665.01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066,526.56元，净资产为人民币59,962,771.21元。

3、东江威立雅

公司名称：惠州东江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惠州市仲恺高新区20号小区金宝创业家园C11栋102房（仅限办公）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经营范围：在惠东县梁化镇石屋寮林场投资、建设、营运和管理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危险废物焚烧处理、废电池回收处理、剧毒化学品废物处理及综合利用。

股东：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0%股权）；威立雅环境服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50%股权）

东江威立雅2014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35,013,793.93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6,220,496.58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23,914,489.65元。

东江威立雅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未经审计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83,868,080.29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1,844,469.89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75,758,959.54元。

4、深圳崇达

公司名称：深圳崇达多层线路板有限公司

注册地：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桥横岗下工业区新玉路3栋、横岗下工业区第一排5号厂房一楼、四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7,937.5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双面电路板、多层电路板、多层柔性电路板、HDI电路板、多层刚柔结合型电路板的生产（限新桥横岗下工业区新玉路3栋）与销售；线路板钻孔加工（限新桥横岗下工业区第一排5号厂房一楼、四楼）；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股东：深圳市崇达电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达电路”）持有其100%股权。

深圳崇达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10,786.17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41,213.67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6,551.74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55,047.39万元。

深圳崇达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未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117,686.62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7,214.78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2,907.37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55,556.28万元。

5、江门崇达

公司名称：江门崇达电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江门市高新区连海路363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双面线路板、多层线路板、柔性线路板的设计、生产和销售；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股东：崇达电路持有其100%股权。

江门崇达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总资产为人民币69,392.46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61,437.05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8,464.57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1,160.27万元。

江门崇达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未经审计总资产为人民币81,746.97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54,405.32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8,527.42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29,424.94万元。

6、华藤环境

公司名称：深圳市华藤环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朗山路9号东江环保大楼5楼502-505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互联网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股东：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股权）；李子庚、唐国华、杨巍、刘绍柏、常世勇、刘国真、李永军、陈志平分别持有华藤环境25%、10%、10%、10%、10%、10%、10%及5%股权。

华藤环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的总资产为人民币475.41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0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4.37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475.63万元。

华藤环境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85.77万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54.72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289.87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85.77万元。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深圳微营养系本公司持有其38%股权的参股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张维仰先生、副总裁兰永辉先生在深圳微营养担任董事职务，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三）条的规定情形，深圳微营养系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2、深圳莱索思系本公司持有其49%股权的参股子公司，本公司董事李永鹏先生、陈曙生先生及副总裁曹庭武先生在深圳莱索思担任董事职务，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三）条的规定情形，深圳莱索思系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东江威立雅未与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为本公司的参股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张维仰先生、陈曙生先生及李永鹏先生在东江威立雅担任董事职务，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三）条的规定情形，东江威立雅系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4、本公司的独立董事苏启云先生亦在崇达电路担任独立董事职务，且深圳崇达系崇达电路全资子公司，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三）、（五）条的规定情形，深

圳崇达系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5、本公司的独立董事苏启云先生亦在崇达电路担任独立董事职务，且江门崇达系崇达电路全资子公司，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三）、（五）条的规定情形，江门崇达系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6、华藤环境系本公司持有其10%股权的参股子公司，本公司财务总监田华臣先生在华藤环境担任董事职务，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三）条的规定情形，华藤环境系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以往履约情况良好，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定，目前对本公司的款项均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也不存在不能履约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和交易价格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为基于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参考现行市价或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比率，双方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公允为原则，与关联方签订相关合同并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本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主要为产品购销及接受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可以扩大本公司产品销售的同时减少本公司相关销售费用，有助于缩减本公司采购环节，有效促进本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发展。

（二）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是结合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开展的日常经营业务，以公开、公平、公正、公允为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对本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亦不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曲久辉先生及黄显荣先生对本次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目前及未来的业务需求。关联交易预计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未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

生影响，亦不存在货款不能收回和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张维仰先生、陈曙生先生、李永鹏先生及苏启云先生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8日